

國立中興大學第三〇八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 目錄

壹、宣布開會	1
貳、主席致詞及指示事項	1
參、工作報告	3
肆、確認前次行政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3
伍、本次會議討論提案（含臨時動議）	5

案號	案由、提案（決議送會）單位及決議	業務承辦單位	頁數	
1	案由：建請修改「國立中興大學輻射防護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五條部分條文，請討論。【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決議：本案緩議。請參考與會人員意見研擬修正草案後，再提行政會議討論。	生科中心	5	請各 業務 承辦 單位 確實 依決 議執 行。
2	案由：為執行公文橫式書寫方案，建立完整公文資料，並提升行政效率，建請系所指派專人配合辦理本校公文製作管理系統作業。【總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總務處	6	
3	案由：建議有關計畫經費之請購、核銷免經系所主管核章，直接會會計室等單位即可，以簡化行政程序、增加效率。【生命科學院】 決議：計畫經費之請購、核銷程序牽涉會計程序及採購法相關規定，本案緩議。		7	

陸、其他建議事項	8
柒、散會	8

國立中興大學第三〇八次行政會議紀錄

本紀錄同步連結於秘書室網頁<http://www.nchu.edu.tw/~secret/meet2/meet2.htm> 歡迎上網瀏覽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廿四日十四時四十分至十七時二十分整

會議地點：農業試驗場時雨苑國際會議廳

主 席：蕭校長介夫

紀 錄：徐鳳珠（秘書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及提示事項

一、十一月一日校慶活動成功落幕，總統、教育部次長均對本校予以肯定。

- 二、榮興計畫進行相當好，目前有三十幾個研究子計畫在進行。本校醫學院之籌設，目前可能先朝台北榮總與陽明大學合作模式規劃，將來無論醫學院是否能籌設，我想生物醫學研發之擴大對學校整體學術水準提升有實質助益，以中研院為例，也無醫學院，但他的生醫所就做得非常好。本人於十二月六日將至教育部跟部長作簡報，希望能獲得部長支持。
- 三、有關菁英學生計畫，學務處已編列提撥一千萬作為學生發表國際優秀期刊論文獎勵，當然，我們也理解文學院中文系認為該系難以發表國際期刊論文，業已責成文學院另訂傑出學生論文之獎勵辦法，以鼓勵好的學生論文。學校係就可以掌控運用資源部份來拋磚引玉，其他各院或系所都得另訂獎勵辦法。此外，為提升本校為一流大學，吸收優秀學生來校就讀而實施之「五年一貫碩士班、八年一貫博士班」等，也已獲外界支持，日前，加特福公司、佳美公司也都已捐助經費支持菁英計畫。
- 三、請各位老師多利用在國外求學時老師或同學等人脈，透過這些讓本校與國外名校產生好的連結，讓本校好的學生得到國外名校進行合作研究，不論是共同指導該學生，或是增進本校老師與國外合作關係都有助益，最後進而增進本校與外國學校合作關係。這個構想不論是產業界或是媒體都表支持。
- 四、大學校務評鑑作業，由葉副校長任召集人，研發處為承辦執行單位。
- 五、對吸收外國學生來台就讀，教育部訂有補助辦法，學校如有五十位外國學生，教育部將提供三百萬補助，當然學校亦相對提供三百萬，如果學校有一百位外國學生，教育部將提供一千萬元補助。本校應積極爭取，尤其我們在農業、生物科技領域方面優勢，對東南亞國家、中南美甚至非洲等國家應有相當大吸引力。因此，擴大招收外國學生方案，請葉副校長召集四長及各學院院長研議。
- 六、教育部已核准本校中科之「創新育成研發中心」計畫，研發處正在積極規劃中。本案校務基金將投入兩億元，並貸款二億八千萬，第二期尚要一億二千萬。初期兩億校務基金尚能負擔，有關貸款二億八千萬部份，將設法向外界籌措，擬透過經濟部提出「科專計畫」，同時，希望能邀請財團法人資策會、工研院、暨南大學、虎尾科大等參與，或向校友、EMBA產業界募款等多方面進行，以減輕本校在中科園區之財務負擔。
- 七、鑑於外界對我們評價低於實質內涵，為使外界得以了解本校各項重要研發成果，將由研發處編印年度研究成果彙編，請各學術單位及中心配合提供最優秀研發成果。
- 八、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正在辦五週年慶，該中心每年都獲得經濟部評鑑為績優單位，更在全國七十多所育成中心中脫穎而出，連續三年獲選為「年度績優育成中心」，與台大、清華並列為最優A級育成中心，顯見成果已經顯現並受到外界高度肯定。

九、有同仁反應惠蓀堂前電子看板設置位置，請總務處研究改善措施。

十、大學校長會議明年一月召開，各單位如有相關提案，請將建議送校長室彙整。

參、工作報告：洽悉（[節省篇幅，歡迎上網查閱](#)）

肆、確認前（第三〇七）次行政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確認

案 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請審議「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乙種，請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
執行情形：發函各系所自九十三年學年起先試辦一年。

案 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請審議「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學術論文獎學金辦法」乙種，請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自九十三年學年起先行試辦一年。
執行情形：發函各系所自九十三年學年起先試辦一年。

案 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本校退休教職員工三節慰問金，建請由每人每年四千五百元調整為六千元整，請討論。
決 議：囿於財政困難，本案緩議。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案 號：第四案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 由：建請人事室對九十三年學年度以後進用之助教其計薪及聘用方式做明確之制度說明，請討論。
決 議：本案緩議。

案 號：第五案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 由：建請學校改善貴賓招待所之住宿環境與品質，請討論。
決 議：請總務處辦理。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案 號：第六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出版組）
案 由：擬修訂本校「講義印製辦法」及「講義請印明細表」格式，如附件，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修正後條文已公告於出版組網頁，並於十一月十五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各任課教師。

案 號：第七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為符合行政院有關聘兼顧問之相關規定，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顧問遴聘要點」（草案）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於九十三年十一月八日以興人字第〇九三〇二〇〇四〇五號函報部，教育部業於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以台人（一）字第〇九三〇一四九六五七號函復本校同意核備。

提案編號：臨時動議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駐警隊）
案 由：建請暫緩實施校門口進出動線與自動收費方式管制外來車輛，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伍、本次會議討論提案

案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案由：建請修改「國立中興大學輻射防護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五條部分條文，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九十一年訂定之游離輻射防護法及其子法「國立中興大學輻射防護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法令依據擬依新設法令作修正。
- 二、第三條修改為經本校指定之輻射防護人員。
- 三、第四條執掌之項目因應新法作修正。
- 四、第五條會議之召開項目因應法令修改開會頻次，部分文字修改。
- 五、修正對照表如附表。

辦法：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後實施。

決議：本案緩議。請參考與會人員意見研擬修正草案後，再提行政會議討論。

案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文書組）

案由：為執行公文橫式書寫方案，建立完整公文資料，並提升行政效率，建請系所指派專人配合辦理本校公文製作管理系統作業。

說明：

- 一、本校目前公文發文作業係由承辦人辦稿呈判後，除送文書組重新繕打發文外，各一級單位收發人員需於公文管理系統重新建置公文基本資料。若各單位收發人員未建立完整資料，將影響日後公文查詢及檔案轉檔作業。
- 二、今為建立本校公文資料之完整性及提升行政效率，避免公文及資料之重複繕打，將整合公文製作及管理系統，藉由公文製作將所有公文相關資料轉入公文管理系統。因此承辦人須由本系統辦稿發文，才能將公文資料完整帶入系統。
- 三、鑒於各系所老師往往因課務繁忙，且不熟悉本公文製作系統操作方式，建請由各系所指派專人負責執行公

文製作管理，始能克服本案推動上的困難。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生命科學院

案 由：建議有關計畫經費之請購、核銷免經系所主管核章，直接會會計室等單位即可，以簡化行政程序、增加效率。

說 明：為尊重教師使用計畫經費之自主權，並簡化行政程序，建請計畫經費之請購、核銷免經系所主管核章，直接會會計室等相關單位即可，以增加效率。

辦 法：通過後於請購（修）單及黏貼憑證用紙表格中「經辦單位主管」加註「或計畫主持人」之字樣。

決 議：計畫經費之請購、核銷程序牽涉會計程序及採購法相關規定，本案緩議。

陸、其他建議事項

△教授會蘇理事主席：建請學校檢討『國立中興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辦法』中，結餘款留計畫主持人「個別使用」與納入校務基金「統籌使用」比例以及結餘款使用時限之限制。

結論：經討論後，因本校結餘款回歸校方比例已較台大低，且該款用於補助新進人員，因此，維持現行辦法。

△財金系陳主任美源：提供學校資源及經費支配運用方面新思維，建請利用配合結餘款來作國際學術交流支用。

結論：國際學術交流應盡量向外界如國科會、教育部等申請經費。

△生科中心楊組長長賢：建請學校將零用金直接撥入計畫主持人帳戶。

結論：總務處已提高零用金額度至二百萬，應可改善排隊領取零用金現況，有關建議因涉會計室作業，請總務處跟會計室密切研究檢討改進措施。

柒、散會（下午五時二十分）